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20-021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12月31日的股本816,794,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野纺织	股票代码	0020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勤芝	姚晓颖	
办公地址	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15号	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15号	
电话	0377-66221824	0377-66215788	
电子信箱	002087xyfz@sina.cn	yaoxiaoying3@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产品以及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是从事中高档棉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纱线系列产品等、还布及面料系列产品。是国内高端棉纺织品领域的制造商之一,已逐步形成强大的技术和品牌优势。

1、主要产品

目前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分为纱线系列产品和还布面料系列产品等。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1)纱线系列产品:特高支纱系列(60s—200s);功能性混纺纱线系列(16s—120s);新型纺纱系列:包括紧密纺纱(40s—200s)、赛络纺纱(6s—60s)、紧密赛络纺纱(10s—60s)、竹节纱(6s—60s)、氨纶包芯纱(10s—80s)、气流纺纱(5s—32s)。

(2)还布面料系列产品:分为服装面料和家纺面料两大类。服装面料包括混纺交织系列,弹力贡缎系列,提花交织系列,纯棉府绸系列,纯棉混纺纱卡系列等(幅宽为63″—93″);家纺面料包括高密府绸、斜纹、缎纹、缎条、缎格、提花、功能性面料产品等。

2、主要产品的用途

公司生产的纱线(纯棉、混纺)系列产品是针织、机织、色织、牛仔、装饰等织物的主要原材料;还布及面料系列产品主要用于印染加工服装及运动休闲服装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成立了由主管副总和专业人才组成的原棉采购领导小组,下设供应部,负责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原辅材料的采购以及供应商的开发和管理。公司实行以订单为导向的直接采购模式,在保证完成订单生产目标的前提下,遵循合理的储备指标及严格的采购流程,适时选择棉花的采购时机、采购渠道和采购方式,合理安排库存结构和库存数量,保持原棉的稳定供应,降低采购成本。

2、生产模式

公司以开展定单生产业务为主,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和自身产品的定位,通过向高端客户和特殊市场提供个性化、差别化、特色化的服务取得差别化利润。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为主,同时发展品牌合作与电商业务。具体运作如下:

公司经营销售部负责对外开拓市场、展开营销,在全国各纺织品集散地由公司派驻业务人员,成立销售办事处,负责当地的市场开发、产品销售、客户反馈等方面的业务。目前,公司在全国纺织品市场需求比较集中的地区成立了29个销售办事处。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国内棉纺织品供应链建设体系日趋完善,高档产品订单增速明显。

2、消费升级背景下,公司通过精准营销,满足个性化、多元化的市场需求,提升了毛利率。

3、强化内控管理,精细化运作提升了运营效率。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棉纺织业,为劳动密集型行业,市场为完全竞争的市场。

纺织行业是我国的主要支柱产业,目前,我国已具有世界上规模最大、产业链较为完善的纺织工业体系,从纺织原料生产开始(包括天然和化学纤维),纺纱、织布、染整到服装及其他纺织品加工,形成了上下游衔接和配套生产,成为全球纺织品服装的第一生产国、出口国。

当前,棉纺织行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这个时期是纺织行业产业升级的关键时期,行业的发展核心是推动转型升级,改变对投资驱动、要素驱动的依赖,转为依靠科技、品牌、管理、体制、机制及经营模式的创新来促进整个行业的发展。一批优势企业通过不断创新来提升竞争力。创新意识、品牌影响、新技术革命、创造力等等这些现代企业的要素正在深刻影响纺织行业的发展。

从国际市场竞争环境来看,我国棉纺织行业整体水平与国际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而且面临其他发展中国家的竞争。未来,我国纺织工业将面临发达国家在产业链高端、发展中国家在产业链低端的双重竞争。发达国家凭借技术、品牌和供应链整合的优势,占据着市场的主动地位。其他发展中国家凭借劳动力成本、资源、贸易环境等比较优势,纺织工业将会得到快速发展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从事棉纺织行业已有50年的历史,以核心技术引领棉纺织行业高端领域。多年来,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发布了中国棉纺织行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排名,公司在参评的主营业务收入、出口交货值、人均利税、劳动生产率四项指标中均排名前列。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技术、设备、产品、市场、成本、管理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在国内纺织行业拥有较高的声誉和影响力。2019年7月,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发布了2018年度中国棉纺织行业竞争力排名,公司位列第七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5,732,043,894.74	6,059,889,289.10	-5.41%	5,195,202,11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418,034.81	386,464,408.69	-27.70%	292,178,39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849,759.17	362,660,323.37	-24.49%	273,764,10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275,726.53	150,508,153.51	640.34%	106,296,987.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21	0.4731	-27.69%	0.35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21	0.4731	-27.69%	0.35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6%	11.22%	-4.26%	9.43%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9,554,993,115.46	9,760,695,690.96	-2.11%	9,118,198,92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28,315,908.01	3,904,870,386.96	5.72%	3,251,314,156.2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79,354,700.87	1,386,721,707.45	1,358,653,600.06	1,507,313,88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558,712.43	75,048,938.41	51,767,080.21	75,043,30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319,903.28	92,133,412.52	51,342,355.65	54,054,08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751,112.68	360,859,502.90	-62,679,130.53	199,344,241.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4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6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野县财政局	国有法人	27.34%	222,960,192		质押	110,500,000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13,995,800			
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1,269,440			
夏亜阳	境内自然人	1.06%	8,650,000			
蔡帆	境内自然人	0.56%	4,530,000			
黄泽坤	境内自然人	0.54%	4,402,855			
唐学禄	境内自然人	0.40%	3,239,350			
肖振宇	境内自然人	0.33%	2,680,0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3%	2,652,129			
毛菊英	境内自然人	0.31%	2,56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野县财政局、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其中:股东黄泽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023,807股,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79,048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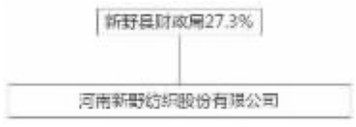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新野02	112401	2020年06月31日	2,000	7.00%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新野01	112555	2022年07月26日	180	7.5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9年付息公告》。根据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00%,确定了2019年6月1日支付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间的利息为70.00元(含税)/10张(面值1,000元),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张(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6.00元,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张(面值1,000元)派发本息为人民币70.00元;债券付息期的债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31日,除息日:2019年6月1日,付息资金到账日:2019年6月3日。公司已于2019年6月3日实施完成了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9年的付息工作,实际兑付债息为1,400,000.00元。公司于2019年7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9年付息公告》。根据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72%,确定了2019年7月26日支付2018年7月26日至2019年7月25日期间的利息为67.20元(含税)/10张(面值1,000元),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张(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3.76元,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张(面值1,000元)派发本息为人民币67.20元;债券付息期的债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25日,除息日:2019年7月26日,付息资金到账日:2019年7月26日。公司已于2019年7月26日实施完成了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9年的付息工作,实际兑付债息为20,160,000.00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5日收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9年6月4日出具的《信用等级通知书》(鹏信评【2019】跟踪第【56】号01)、(鹏信评【2019】跟踪第【57】号01),跟踪评级结果为“16新野02”、“17新野01”两期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发行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5.91%	59.21%	-3.30%
EBITDA全部债务比	15.20%	16.06%	-0.86%
利息保障倍数	2.43	2.81	-13.5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我国纺织行业发展面临的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增多,全行业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加快推动转型升级,努力克服经济下行风险压力,综合景气度及生产经营情况平稳。但在内外市场需求放缓、贸易环境更趋复杂、综合成本持续提升等多重压力下,效益水平下滑,主要经济运行指标均呈现放缓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573,204.39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7.54%;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7,941.80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27.70%,本报告期内公司做了以下主要工作:

管理运营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产业链优势,整合内部资源,高效衔接原料、纺、织、染整等产业链各环节的生产和设计,生产管理、产品质量、能源消耗等工作不断向产业专业化、产品精细化的方向发展,提高单产,降低单耗,降低能耗;合理配置资源,切实提高成本控制水平;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千方百计降低成本费用。

市场开拓方面:一是加大国内市场开发力度;二是重新明确市场和产品定位,深度开发市场和大客户,实施一系列的推动措施,打造核心竞争力产品;三是调整客户结构,对目标大客户采取设计、产品开发、销售服务三位一体的营销手段,进一步稳定和扩大订单来源;四是深耕销售渠道,探索创新业务模式,公司继续强化产品在优势地区的竞争力,打造更多具有绝对竞争力的地区。签约价值客户,打造区域样板效应,持续实施差异化的营销策略,拥抱更多的战略用户,与竞争对手形成品牌区隔。

技术创新方面: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公司以研发平台为载体,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报告期内,从新原料、新工艺、新功能方面入手,重点开发成功的产品分别有14个系列,公司积极开展项目科研,并积极申报各类科研项目,公司“汉风”牌精梳纱线和“华珠”牌高档还布双双荣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公司连续多年跻身中国棉纺行业企业竞争力20强。

品牌建设方面:公司致力于打造精品品牌,坚持走精品效益型发展之路,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动品牌建设,重塑汉风特色品牌,提升品牌的贡献率。汉风牌棉纱在国际国内市场中确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纱线	3,576,864,573.70	2,840,933,131.85	20.57%	-6.36%	-8.53%	1.87%
还布面料	1,600,847,372.06	1,259,463,528.75	21.33%	7.09%	3.56%	2.6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号)等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2)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项目;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项目;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填列)项目(反应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现金流量表中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3)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未新设子公司。

(2)注销子公司

公司下属子公司阿拉山口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成立,自成立以来未开展任何经营活动,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于2019年11月20日将其予以注销。

董事长(签名):魏学柱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20-022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9,418,034.81元,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148,450,702.93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按照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845,070.29元,加上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055,422,781.50元,扣除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40,839,716.75 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48,188,697.39元。

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6,794,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合税金额总计24,503,830.05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理性说明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兼顾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能更好地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兼顾股东的团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20-024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会计政策做如下变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2017年,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作为境内上市公司,需执行新收入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会计政策变更日期: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于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新收入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在新收入会计准则下,不再区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建造合同等具体交易形式,按照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确认收入,并对很多具体的交易和安排提供了更加明确的指引。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准则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能更加全面、准确、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收入准则的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实施,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为客观、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对本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表示同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20-027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0年4月30日下午15:00-17:00(星期四)在全景网举办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魏学柱先生,公司总经理陶国定先生,董事会秘书许勤芝女士,财务总监万华楠先生,独立董事王果刚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20-023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所综合性大型会计中介机构,该事务所具有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所需的财务审计能力。该会计事务所在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的工作中能够尽职尽责,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能够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拟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对其2020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2019年度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	亚太(集团)1993年获取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1998年,经国家财政部财政字(1998)22号文批准,在跨地区组建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号《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截至2019年12月31日员工人数2099人,其中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的六百余人,执业造价工程师三十余人。 亚太(集团)总部设在北京,现设有风险评估部、业务监管部、专业标准部、综合部、发展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和10多个审计业务部,在郑州、深圳、上海、南京、广州、合肥、成都、重庆、西安、杭州、武汉、石家庄、大连、济南、长沙、东莞、宁波、新疆、藏安等地拥有22家分所。 亚太(集团)业务领域涵盖审计、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税务咨询、工程咨询、司法鉴定等,服务对象涉及石油石化、商业、贸易、金融、证券、保险、能源、化工、钢铁、机电、电子等多个行业,业务广泛分布于北京、四川、河南、贵州、广东、江西、上海、辽宁、重庆、山东等二十多个省市。目前已完成几十家上市和拟上市公司的审计、评估、法律、咨询等业务。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业务资质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是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	亚太(集团)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王子龙	合伙人数量	89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从业人员		2099
	注册会计师		541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60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1	姓名	崔玉强	
	从业经验	自2006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多家上市公司、大型国企、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2	姓名	赵灿	
	从业经验	2015年至今一直从事审计业务,负责过上市公司、大型集团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的财务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6.04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5.36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0.84亿元
	审计公司家数	3100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A、B股)	30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纺织业	
是否具体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4、执业信息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验	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项目合伙人	崔玉强	注册会计师	自2006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多家上市公司、大型国企、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	14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贾小鹏	注册会计师	自2008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上市公司、大型国企、新三板提供过年报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	1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玉强	注册会计师	自2006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多家上市公司、大型国企、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	14
	赵灿	注册会计师	2015年至今一直从事审计业务,负责过上市公司、大型集团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的财务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	5

5、诚信记录

(1)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业监管措施	7次	2次	2次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业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业务经验与执业能力。在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该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意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的独立意见:经核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本次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公司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其2020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2019年度收费标准确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事项自